

寿县众兴镇新店村村委会南侧A-01地块详细规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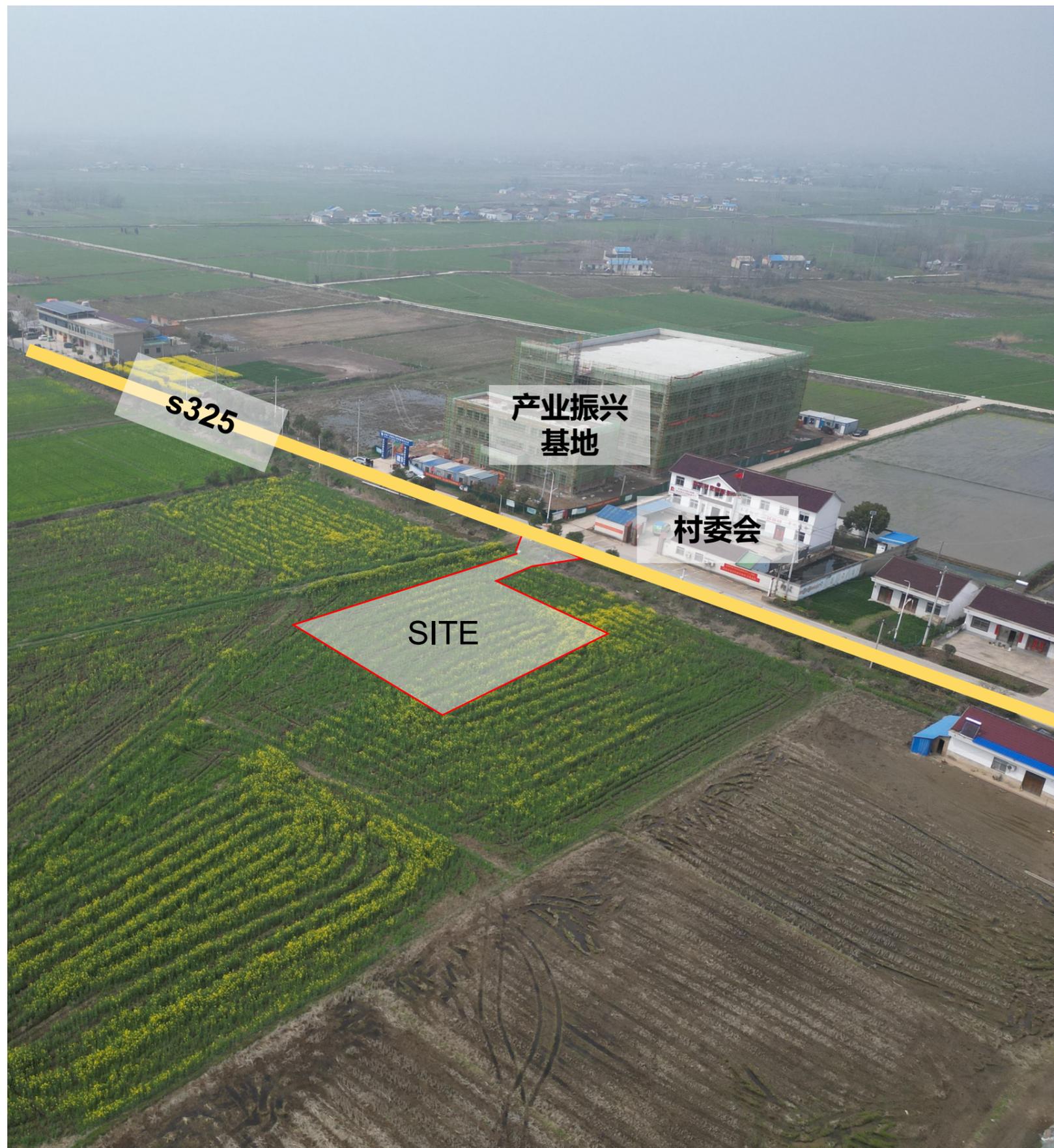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现状概况

现状用地

现状用地面积为4586.89平方米，目前现状为空地，地块内无地面附属物及建筑物等，北侧省道325通达性较好。

基础设施情况

地块内给水、电力、电信、雨水设施建成情况良好。



四、用地概况

土地批文

地块已全部取得用地批复，批文号皖政地〔2026〕57号，用地权属清晰无争议。

安徽省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复

皖政地〔2026〕57号

关于安徽淮南谢埠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建设用地的批复

寿县人民政府：

安徽淮南谢埠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用地，业经省人民政府批准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在该项目申报的你县众兴镇新店村用地范围内，将集体农用地 0.4587 公顷（其中含耕地 0.4587 公顷）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，用于安徽淮南谢埠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，不得改变批准用途和用地位置。

二、你县要落实规划管控规则，将该项目用地纳入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实施监督。

三、你县应落实补充耕地，督促补充耕地责任单位补充数量相等、质量相当的耕地，落实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利用，督促建设单位依法履行复垦义务。

四、你县要按《土地管理法》和《安徽省实施〈土地管理法〉办法》的规定，严格依法履行征地程序，按标准及时足额支付补偿费用，落实安置措施，切实安排好被征地农民

的生产和生活，保证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，长远生计有保障，维护社会稳定。补偿费用不到位、社会保障资金和措施不落实的，不得强行使用被征土地。依法完成土地征收后，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此办理集体土地所有权注销或变更登记。

五、你县要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向具体建设项目提供用地。

此 复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南京局。

安徽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

印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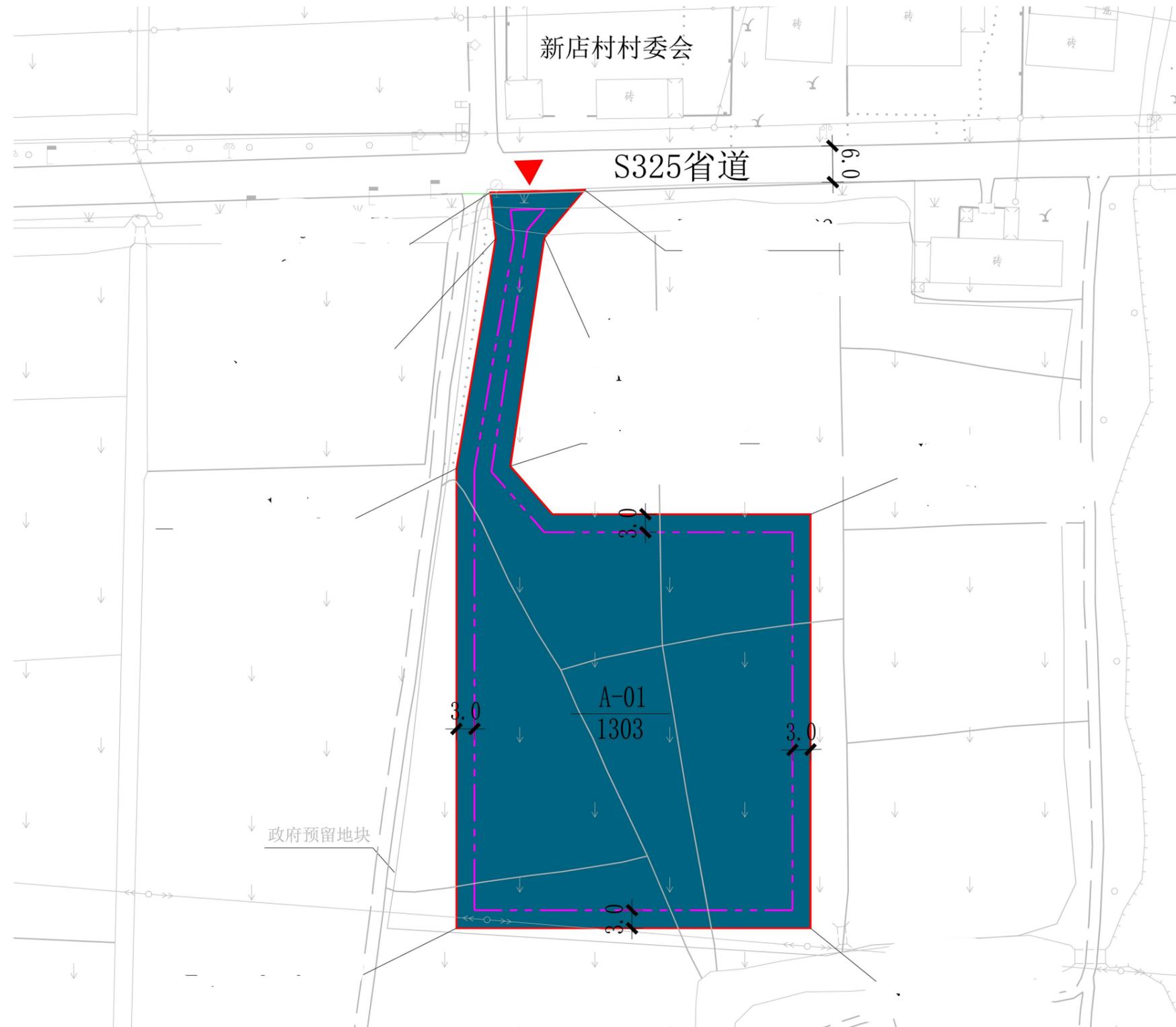
七、总体控制

1、规划地块建设强度

A-01地块：

规划用地性质： 供电用地（1303）

- 用地面积：4586.89平方米（约6.88亩）
- 容积率：≤ 0.5
- 建筑密度：≤ 30%
- 绿地率：≤ 15%
- 建筑高度：≤ 27m



七、总体控制

2、道路交通

北侧省道325双车道，道路红线宽6米。

3、建筑退让

建筑退让四周用地红线不小于3米。

4、建筑间距

地块内建筑间距指标按照《淮南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》(2025年修订版)、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及其他相关技术管理文件执行。

5、交通出入口方位

沿地块北侧设置交通出入口

6、配套服务设施配置

机动车停车位配建按照《淮南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》(2025年修订版) 非机动车充电设施满足《寿县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电动自行车位及充电设施配建标准》。

